

Nº 0000294

东北地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

一九三六年九月——一九三八年四月

中央档案馆
辽宁省档案馆
吉林省档案馆
黑龙江省档案馆

东北地区革命历史文件汇集

一九三六年九月——一九三八年四月

中 央 档 案 馆
辽 宁 省 档 案 馆
吉 林 省 档 案 馆
黑 龙 江 省 档 案 馆

一九八八年十一月

责任编辑：张树纯

编 辑 并
校 对： 张树纯 陆可平 张欣悦

审 稿： 孙景悦

编出时间：1988年11月

印刷时间：1989年11月

印刷单位：白城市造纸厂印刷厂

印 数：2,019册

编 辑 说 明

一、为了满足党史、革命史和现代史研究工作的需要，我们编辑这部文集，作馆存本，供内部使用。

二、本文集编入的是中央档案馆所保存的东北地区各级党组织及其领导下的革命群众团体和军队在第一、二次国内革命战争和抗日战争时期的历史档案资料，均按原件刊印。

三、编入本文集的档案资料，均保持其历史面貌，编者仅对十分明显的别字、重字、掉字、颠倒字作了若干订正；对明显的错字、漏字，将其正字改加于后，并加〔 〕以示区别；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字，以×代替；原件上的缺损字，以□代替；个别需要说明的，另加注释。

四、凡由编者加拟或改过的标题、副题，均加*号标明；但对原文标题中的机关不确切的简称进行修正者（如“省委”改为“中共满洲省委”）不再加注。

五、本文集以党的组织机构为基础，分级编排（群团的文件排在同级党的文件之后；军队的文件单独编排）。在同一组织机构内，按时间顺序排列。

六、由于缺乏经验，文集在编辑和考证方面都难免有缺点和错误，尚希识者指正。

目 录

省 委 文 件

中共珠、汤中心县委、三、六军党委关于组织北满临时省委的决议	(一九三六年九月十八日)	(1)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周保中及五军党委的信 ——北满临时省委的成立及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的领导与改组等	(一九三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5)
朱新阳关于北满一切工作经过的报告	(一九三六年冬)	(11)
附一：关于珠、汤中心县委及三、六军联席会决议草案之说明	(一九三六年)	(52)
附二：珠、汤中心县委及三、六军联席会会议经过	(一九三六年)	(63)
附三：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的目前组织及其工作	(一九三六年)	(67)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周保中的信 ——工作情况及路线问题等	(一九三七年二月十九日)	(71)

- 冯仲云给周保中、张寿篯、李熙山的信
——通知召开北满党执行委员会
(一九三七年三月六日) (75)
-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周保中的信
——关于路线及联军问题
(一九三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77)
-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周保中的信
——关于建立北满联军机构问题
(一九三七年四月十日) (81)
-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周保中的信
——关于组织及路线等问题
(一九三七年五月二日) (83)
-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北满总政治部主任给三军四师
军政负责同志的信
——关于政治路线问题及对四师工作的指示
(一九三七年春) (113)
- 中共北满临时省执委扩大会对赵尚志同志批评的
决议
(一九三七年七月十二日) (131)
- 百松给祥的信
——关于军队中的组织、政治工作及购买物品等事
(一九三七年七月十七日) (133)
- 冯仲云为要求调动工作给中央的信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执委扩大会对目前政治形势的分析及关于政治路线的决议案	(一九三七年七月十八日)	(139)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吉东省委并转第五军党委的信	(一九三七年八月八日)	(141)
——陈述两省委对几个问题的分歧意见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吉东省委的信	(一九三七年八月二十日)	(165)
——对党内组织、纪律、团结等问题的意见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关于组织问题中各种事件给中央的报告	(一九三七年八月二十五日)	(221)
(一九三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225)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扩大会议决议		
——改造北满临时省常务会的原因		
松林给祥的信	(一九三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245)
——介绍交通员杨学凤简历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吉东省委的信	(一九三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251)
——关于四军及二团的问题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等给中央的信	(一九三七年夏)	(253)

——请求对省委和联军工作指示
(一九三七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263)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关于开除张素党籍的决议
(一九三八年一月十九日) (265)

附件一：共产党员在敌人面前

——云为开除张素党籍决议而作
(一九三八年一月) (266)

附件二：张素的悔过书

(一九三八年一月初) (284)

附件三：张素第二次来信

(一九三八年一月六日) (286)

兰生、张寿篯给各军负责同志及军师党委的信
——关于目前形势及今后工作问题
(一九三八年二月二十日) (289)

张寿篯给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的意见书
(一九三八年二月二十九日) (307)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关于拥护党的巩固一致的通知
(一九三八年四月二十一日) (323)

附：关于拥护党的巩固一致的通告

(一九三七年六月二十八日) (327)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青年工作委员会给中央的信
——报送《关于年来青年工作检查与今后工作任务》
(一九三七年八月二十六日) (331)

附：关于年来青年工作检查与今后工作任务草案的几个问题

(一九三七年八月十四日) (331)

附录

× × × 关于满洲问题的报告

(一九三五年初) (379)

× × 与叶深的谈话记录

——满洲党的组织及工作情况

(一九三六年七月十四日) (393)

诚给林的信

——东北一年来执行新政策及改组等情况

(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415)

诚给林的信

——交通局的工作问题

(一九三七年一月二十四日) (431)

诚给林的信

——工作情况及经费问题

(一九三七年二月十四日) (435)

诚给林的信

——干部及组织问题

(一九三七年三月四日) (439)

赵君步给维君的信

(一九三七年四月四日) (443)

中共珠、汤中心县委、 三、六军党委关于组织北满 临时省委的决议*

(一九三六年九月十八日)

满洲省委去年红五月发出临时通知，通知的内容是在战争革命的环境中，各级党部要用独立精神去进行工作。珠江、汤原中心县委虽然和满洲省委的交通连络非常密切，然一年来没有接得关于政治路线任何详细指示，殆至今年三月间又接得满洲省委来信说，如果我们由其他方面如吉东接得以中央名义信，大胆执行勿用犹豫。但七月间又接得满洲省委来信，内容是根据国际中央通知满洲成立四个省委员会，以珠江中心县委为中心，成立省委员会，并提到吉特有可能有奸细。

吉东特委与珠江中心县委横的关系是满洲省委所允许的，在去年经过吉东特委送来王明、康生指示信，年初又接得吉特来信，述及关于全民族统一

战线问题及密信通知满洲省委有奸细。去年六月又经过非正式组织关系，三军四师从吉特密山县委又接得“中央驻东北代表”给珠江党团中心县委及三军负责同志的信，内容系关于路线的问题外，并通知成立松江省委员会和哈东特委员会。珠江中心县委书记、三军司令部对于这信所提出之路线有不同意外，同时对于各方面消息和事实证明吉东问题复杂重重，有可能内部有其他派别活动（如四军内部问题、双龙部队小苏的问题、四军政治部主任回到吉东被捕叛变、雷炎问题、五军政治部主任失踪问题、吉特全部破坏问题以及吉特不经过组织关系来信。如：中央代表来信及调动负责同志，如经过穆陵县委调苇河县委某同志，吉东特委又调三军司令同志去开会，不经过组织关系通知和讨论将珠江中心县委领导之下苇河县委归吉东领导，且不愿交出不经过北满已有之抗日联军总司令部，而另行组织该司令部领导之下谢、李、祁明山部为各军及独立师。同时三军司令部发觉有四军有华东人民共和党之文件，尤其是公开四、五军计划等），所以珠江中心县委、三军司令部在组织上不承认该“中央驻东北代表”来信。

珠江中心县委、三军党委根据了独立工作精神，根据目前抗日救国战争在北满东部松花江流域遍地燃烧；三、六军配合活动得发展，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作用的提高以及哈东、松花江流域、呼海路东部等的工作开展、组织的扩大、组织关系的混乱以及总政治路线的正确运用必须决定，因此发起了珠江中心县委、汤原中心县委、三、六军党委的联席会议。联席会议胜利的完成了，会议中关于目前政治形势和我们策略任务都有新的决定（见联席会议之目前形势与我们新策略任务）。关于组织问题上，满洲省委既已取消，组织混乱如此，路线方面错误如此严重，对于旧的满洲省委以及吉东特委、“中央驻东北代表”，站在巩固党的立场不得不均加以否认，并由自己找上级关系。同时政治上、组织上、工作上必须要成立北满临时省委员会，在政治上、组织上、工作上暂时来领导整个北满（哈东、哈南、松江、龙江、嫩江流域、呼海、齐克路延线等地）党的组织，并须直接关系来要求上级领导和改造省执行委员会，同时站在布尔塞维克自我批评精神立场向中央提出严重批评。（一）在战争革命环境中各级党部独立工作是万分必要的，但目前有

可能环境之下不应如此长期放弃领导。（二）如果吉东“中央驻东北代表”是正式的话，不应如此忽视组织的关系。（三）共产国际七次大会开过逾年，然主要文件迄今未曾送来，这些对于党责任观点上不容许有这样的现象。同时建议中央要彻底检查这一组织上关于混乱严重现象和错误责任，肃清吉特内部其他之派别以及奸细出党，北满临时省委员会于直接关系发生后，另行依据新指示建立组织后取消。

中共珠河、汤原中心县委员会
三、六军党委员会
一九三六年九月十八日

中共北满临时省委给周保中 及五军党委的信

——北满临时省委的成立及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的领导与改组等*

(一九三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亲爱的保中同志并转五军党委诸同志：

1、在数月以前三军司令部曾经过你们的交通员老李头同志携去给中央代表以及给你们的信，老李头同志最近是回来了，据他的报告，他曾将信件交到宁安地方组织，后因宁安党受到破坏，他在该处无法立足，不得不回来。回来后，我们又将目前新的文件由他送交五军二师之宋主任，现在尚未回来。

当三军司令部第一次派老李头出发后，珠河、汤原二中心县委、三、六军党委举行了联席会议，会议中产生北满临时省委，以领导松江、嫩江流域地方或队内党的工作。关于目前政治路线组织问题都

有新的与所谓中央代表来信绝然不同的决定。在政治路线首先是坚决反对中央代表“右倾机会主义路线”，根据了独立工作精神实际工作经验来决定了目前北满党的策略。在组织问题根本不承认中央代表之正确关系。

会议完后曾经经过关主任派去交通员到你处送去新的文件及信件，交通员命令尚未回来，未知该信件送到否，我们觉得这些文件对于全满工作上都有极大的意义。此次又送去，希望你详细研究并提出意见，这该对于工作是有利益的。

经过三军、五军队伍转送我们，相信你们能承认北满临时省委事实上之存在，并这信正是北满临时省委所写的，并希望你们接此信后应给我们一复信。

(2) 关主任去萝北县未果，月前已移师西去，西出庆城铁利，颇得相当胜利。五军二师参谋长效王明同志的信已设法转去。

(3) 我们认为五军北来松江一带活动，对于北满已有之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忽视和不尊重是不正确，是离工作利益的立场的。这一忽视和不尊重，不但五军诸同志如此，吉东党同样的表现出

来，这是由于中央代表“右倾路线”中所产生。

中央代表给珠河党团县委三军负责同志信中，根本未曾提“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相反的在军事计划根本否认“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的存在。勃利县未在“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许可编制，该司令部领导下祁明山部队为独立师，并派去政治工作人员，并未通知该司令部政治部。此次五军同志又在八军成立典礼中决定副军长、师长等，并派去政治主任，未在该总司令部明令之下及通知该总司令部。在大罗勒密一带系联军总（司令部）分稽查处，并非单纯三、四军所组织，当然有必要在该总司令部明令之下可以改组，但五军同志不应加以否认并另行成立总稽查处，以八军暂时担任稽查处处长。而五军使经〔济〕权交于非党基本队伍（见五军二师参谋长王效明同志给关主任信），诸如此类甚多。

东北抗日联军总司令部之缘起，是首先一九三五年春在方正三军与谢李部所产生“东北抗日联军总指挥部”。该年夏季四军东来又独由成立东路总指挥部，对该东北抗日联军总指挥部形成对峙组